

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于2018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列席会议，经投票表决，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，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鉴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将公司的经营范围由“彩晶玻璃面板、金属模具、冲压件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及相关产品销售；非标设备、非标件、机械及铆焊件的设计、研发、加工、销售；榨油机、除湿机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小家电的研发、销售；野营拖车、拖挂式房车、普通民用半挂车车身和配件、工具箱及其他金属制品的研发和销售；汽车电装、连接线束、装饰物及各类汽车配件、玻璃钢制品、塑料制品、帐篷、旅游户外用品的研发和销售；

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”变更为“彩晶玻璃面板、金属模具、冲压件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及相关产品销售；非标设备、非标件、机械及铆焊件的设计、研发、加工、销售；榨油机、除湿机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小家电的研发、销售；野营拖车、拖挂式房车、普通民用半挂车车身和配件、工具箱及其他金属制品的研发和销售；汽车电装、连接线束、装饰物及各类汽车配件、玻璃钢制品、帐篷、旅游户外用品的研发和销售；薄膜开发按键、薄膜面板、柔性线路铭牌面板、触摸屏导电膜、塑料制品、膜贴印刷标牌、用于电子产品、家用电器、汽车配套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”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公司的经营范围条款进行相应的修改。

会议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材料》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5 日